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5-060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他司特滴眼液Ⅲ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开展的立他司特滴眼液III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立他司特滴眼液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立他司特滴眼液

剂型:眼用制剂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二、立他司特滴眼液临床试验相关情况

立他司特滴眼液Ⅲ期临床试验,采用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平行对照设计,评价立他司特滴眼液在中国人群中治疗干眼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已于2025年10月23日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立他司特滴眼液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1,915.15万元人民币。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中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批准后,须完成临床试验方可进行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

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药物从临床试验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在临床试验中可能因为各种潜在的问题而终止研发,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药物研发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5-059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莎普爱思”)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5S03202),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

剂型:眼用制剂

规格:0.4%(0.5ml:2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5752

上市许可持有人: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其他情况

本次获批的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可用于眼科领域内的表面麻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针对该药品的累计研发投入约为372.64万元人民币。

三、对公司的影响、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获得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的《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的品类,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布局。

药品未来的生产和销售受医药行业政策、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 2025-080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03日 (星期一)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ypgf@shyanpu.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03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举行2025年第三季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03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周建清先生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秦艳芳女士

独立董事:韩维芳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03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pgf@shyanpu.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卫露清

电话:021-64918973 转8101

邮箱:ypgf@shyanpu.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5-058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产品名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定期存款、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七天通知存款

● 本次赎回产品金额:合计人民币70,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10月28日和2025年7月14日,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使用期限至前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议案到期日2025年10月27日止,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2025年6月16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购买了25,000万元的七天通知存款。2025年7月24日,公司对上述通知存款进行了部分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1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2025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及《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2025年7月24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南京银行分别购买了15,000万元的定期存款和15,000万元的七天通知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3、2025年8月5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南京银行购买了30,000万元的七天通知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上述理财产品均于2025年10月24日到期,公司已赎回本金合计人民币 70,000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165.94万元。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注销资金账号
七天通知存款	南京银行	10,000	2025/6/16	2025/10/24	0.85	10,000	30.69	05062200000041 46
定期存款	南京银行	15,000	2025/7/24	2025/10/24	1.20	15,000	46.00	05062900000042 37
七天通知存款	南京银行	15,000	2025/7/24	2025/10/24	0.85	15,000	32.58	05062100000042 36 05062300000042 35 05062600000042 34 05062800000042 33
七天通知存款	南京银行	30,000	2025/8/5	2025/10/24	0.85	30,000	56.67	05062900000042 61 05062700000042 62 05062300000042 64 05062500000042 63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公告编号:2025-031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d600316@hongdu.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将于2025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14:00-15: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3日(星期一)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曹春

独立董事:张岩、曹小秋、黄华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邓峰

总会计师:王沂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3日 (星期一)14:00-15: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0月27日(星期一)至10月3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d600316@hongdu.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络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络部门:综合管理部

电话:0791-87669749

邮箱:hd600316@hongdu.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3016 证券简称:新宏泰 公告编号:2025-027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4日收到公司董事高岩敏女士、金梦洁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高岩敏女士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高岩敏女士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金梦洁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金梦洁女士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高岩敏	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5年10月24日	2026年12月24日	工作调整	否	否
金梦洁	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5年10月24日	2026年12月24日	工作调整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高岩敏女士、金梦洁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高岩敏女士、金梦洁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

高岩敏女士、金梦洁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客观独立,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公司对高岩敏女士、金梦洁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

二、选举职工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赵寅海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其他在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赵寅海先生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附:简历

赵寅海先生:男,198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1年1月任苏州宝顺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大区经理;2011年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市场部部长、技术部部长、开关事业部部长。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截至目前,赵寅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61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2025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三)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5月2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电子邮件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2025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5年6月26日,授予登记人数为57人,授予数量为96.86万股。

(七)202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暂缓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2025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87,900股后的223,247,3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7月10日实施完毕。

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8.36元/股调整为8.11元/股(8.36-0.25)。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因实施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海润天睿(合肥)律师事务所认为:

(一)本次授予及本次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授予的授予日确定已经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授予的授予对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本次调整的原因及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授予及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本次授予及本次调整尚需依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北京海润天睿(合肥)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62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5年10月24日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23.28万股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芯瑞达”)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期激励计划”、“激励计划”)规定的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暂缓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2025年10月24日。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激励计划简述

(一)本期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期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二)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调整前)

本期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6.68万股,约占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22,323.4615万股的0.57%,本次无预留权益。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调整前)

本期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泉涌	董事、轮值总经理	23.26	18.36%	0.10%
王光照	董事、副总经理	5.50	4.34%	0.02%
张红贵	董事	2.00	1.58%	0.01%
唐先胜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72	5.30%	0.03%
吴疆	董事、销售总监	16.56	13.07%	0.07%
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65人)		72.64	57.34%	0.33%
合计(70人)		126.68	100.00%	0.57%

注:1、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期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

(四)本期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期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按本期激励计划规定的回购原则回购注销。

本期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5-054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4号)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4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7,754.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866.1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6,887.88万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30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35-0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川区万头奶牛养殖循环产业园”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125,471,248.97元(包括利息收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近日,公司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注销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就其与相关方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如下:

编号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账户状态
账户1	兰州银行兴陇支行	101472000640515	已销户
账户2	中信银行兰州分行	8113301013900110603	已销户
账户3	兰州银行兴陇支行	101472000641778	本次注销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60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彭友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8.36元/股调整为8.11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唐先胜先生、李泉涌先生、吴疆先生、王光照先生、张红贵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于2025年5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暂缓授予唐先胜限制性股票6.72万股、暂缓授予吴疆限制性股票16.56万股,共暂缓授予23.28万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条件满足后再召开会议审议暂缓授予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5年10月24日为暂缓授予部分的授予日,授予价格为8.11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23.28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唐先胜先生、李泉涌先生、吴疆先生、王光照先生、张红贵先生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83 股票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61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2025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三)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5月2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电子邮件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2025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5年6月26日,授予登记人数为57人,授予数量为96.86万股。

(七)202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暂缓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2025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三)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5月2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电子邮件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年5月15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5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5年5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2025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5年6月26日,授予登记人数为57人,授予数量为96.86万股。

(七)202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